

诺德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
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德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213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5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215,485.7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选取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中流动性较好的同业存单，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的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096.03
2. 本期利润	23,977.3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587,567.2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04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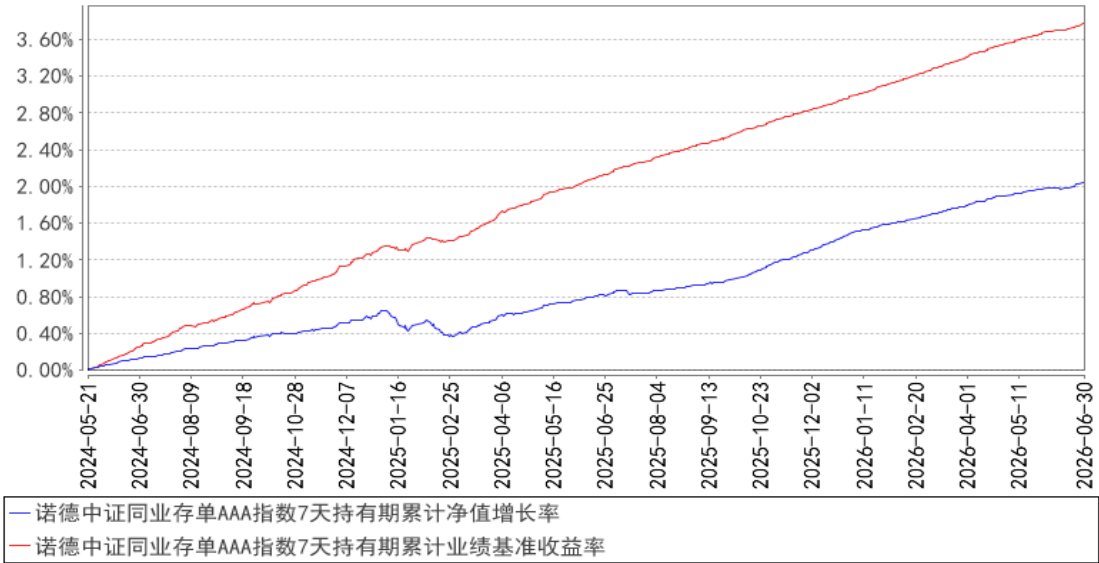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01%	0.36%	0.00%	-0.11%	0.01%
过去六个月	0.54%	0.01%	0.77%	0.01%	-0.23%	0.00%
过去一年	1.20%	0.01%	1.59%	0.01%	-0.39%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4%	0.01%	3.77%	0.01%	-1.73%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诺德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成立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图示时间段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建仓期间自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报告期结束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滔滔	本基金基金经理、诺德货币市场基金、诺德汇盈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安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5 月 21 日	-	19 年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职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 10 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固定收益部总监等职务，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基金的基金 经理、 诺德安承 利率债债 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张倩	本基金基 金经理、 诺德货币 市场基金 基金经理	2024 年 5 月 21 日	-	17 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先后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2016 年 6 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管理办法》，明确公司对投资组合的同向与反向交易和其他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对发现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报告。该办法覆盖异常交易的类型、界定标准、监控方法与识别程序、对异常交易的分析报告等内容并得到有效执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也未发现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第二季度同业存单利率整体呈现震荡波动的走势。1 年期 AAA 同业存单利率从二季度初 1.51% 下行至季度内低点 1.4275%，随后上行至 1.4976%，历经小幅震荡后，在二季度末收于 1.4625%。分阶段来看，进入二季度央行对资金面进行了适当呵护，资金利率走低，同业存单利率在资金面宽松的环境下逐步下行，并且维持到 5 月末。进入 6 月，隔夜利率走出偏低利率区间，资金面虽维持宽松，但融资成本较前两个月有所上行。因此同业存单利率随着资金利率在 6 月出现回调。在存单利率上行调整的过程中，各期限同业存单利差小幅收窄。货币政策方面，央行行长在 6 月的陆家嘴论坛上提到完善短端利率调控机制，包括适时增加隔夜逆回购操作品种，完善临时正/逆回购工具使用机制等。说明后续央行对资金利率的调控或将有所加强，DR001 将大概率维持在央行的合意区间，也将对同业存单利率的稳定起到较为积极的作用。

本基金在第一季度继续以四大行和国有股份制银行的同业存单为主要投资标的。资产配置方面，指数内银行样本按一定比例均衡配置，组合久期保持在中性水平。

展望 2026 年第三季度，货币政策方面，根据央行最新关于货币政策的表态，短端资金利率大概率在公开市场 7 天逆回购利率附近浮动。同业存单利率因此也有了较为稳定的预期，1 年期 AAA 同业存单利率可能在 1.4%-1.5% 区间浮动。未来一个季度同业存单利率可能继续维持窄幅震荡的走势，出现趋势性行情的概率并不高。本基金将及时跟踪市场变化，在抽样复制和动态跟踪的同时，对组合进行优化。在控制跟踪误差的前提下，保障基金组合运行安全和流动性，力争提高基金组合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04 元，累计净值为 1.020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3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以及相关机构正在就可行的解决方案进行探讨论证。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固定费用。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298,439.93	55.38
	其中：债券	10,298,439.93	55.3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911,511.38	42.54
8	其他资产	386,000.00	2.08
9	合计	18,595,951.3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98,771.05	3.7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98,771.05	3.7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416,127.79	7.62
6	中期票据	408,638.58	2.2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7,774,902.51	41.83
9	其他	—	—
10	合计	10,298,439.93	55.4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522027	25 邮储银行 CD027	8,000	799,554.54	4.30
2	112603068	26 农业银行 CD068	8,000	799,417.28	4.30
3	112613033	26 浙商银行 CD033	8,000	798,252.95	4.29
4	112619110	26 恒丰银行 CD110	8,000	796,654.39	4.29
5	112511117	25 平安银行 CD117	8,000	796,485.58	4.2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26 农业银行 CD068 的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26 浙商银行 CD033 的发行主体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25 邮储银行 CD027 的发行主体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25 平安银行 CD117 的发行主体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25 民生银行 CD279 的发行主体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存在被监管公开处罚的情形。

1、26 农业银行 CD068

根据 2025 年 10 月 31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农业银行因相关产品销售、服务收费不合规，信贷资金流向管理不审慎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2720 万元。

2、26 浙商银行 CD033

根据 2025 年 8 月 20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浙商银行因：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商户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5.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6.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7.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 295.99 万元。

根据 2025 年 9 月 5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浙商银行因相关互联网贷款等业务管理不审慎，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没合计 1130.80 万元。

3、25 邮储银行 CD027

根据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邮储银行因相关贷款业务、互联网贷款业务、绩效考核、合作业务等管理不审慎，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没合计 2791.67 万元。

4、25 平安银行 CD117

根据 2025 年 10 月 31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平安银行因相关互联网贷款、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1880 万元。

5、25 民生银行 CD279

根据 2025 年 9 月 12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民生银行因系统使用管控不到位、基础软件版本管理不足、生产运维管理不严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590 万元。

根据 2025 年 10 月 31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民生银行因相关贷款、票据、同业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5865 万元。

根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民生银行因相关贷款、投资业务管理不审慎，相关资产减值计提不审慎，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罚款 220 万元。

对 26 农业银行 CD068、26 浙商银行 CD033、25 邮储银行 CD027、25 平安银行 CD11725、25 民生银行 CD279 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处罚事项未对上述机构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86,0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86,000.0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11,630.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735,294.0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531,438.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215,485.7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60401 - 20260623	7,961,884.72		-7,961,884.72	-	-
	2	20260624 - 20260624		-2,941,272.75	1,961,168.86	980,103.89	5.38
	3	20260625 - 20260630		-7,840,831.13		-7,840,831.13	43.04
个人	1	20260625 - 20260630		-5,880,623.35		-5,880,623.35	32.28

产品特有风险
1、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可能会影响基金投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增加变现成本。同时，按照净值计算尾差处理规则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异常上涨或下跌。 2、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条件，导致同期中小投资者小额赎回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情况。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引起基金资产总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诺德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诺德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诺德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诺德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本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nuodefund.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888-0009、(021)68604888，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nuodefund.com。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